



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9

• 年報 2011



目錄

	頁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管理層履歷	11
外聘顧問履歷	13
企業管治報告	14
董事會報告	20
獨立核數師報告	29
綜合全面收益表	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32
財務狀況表	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財務報表附註	38
財務概要	8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蔣健
李雅欣

非執行董事

蔣年 (主席)
鄔燕敏
郭懿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君
張志鴻
王榮樑

審核委員會

陳偉君 (主席)
張志鴻
王榮樑

薪酬委員會

張志鴻 (主席)
蔣年
王榮樑

名譽主席

毛裕民

公司秘書

張瑞萍

合規顧問

卓亞 (企業融資) 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1006室

法律顧問

麥陳楊律師事務所
香港
干諾道中68號
華懋廣場2期8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1405-1406室

香港股份登記總處及過戶代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核數師

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英皇道373號
上潤中心21樓D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9

公司網站

www.unitedgenegroup.com
www.irasia.com/listco/hk/unitedgene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代表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予所有股東（「股東」）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止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營業額約為90,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前財政年度（「去年財政年度」）（約483,900,000港元）顯著減少約81.36%。營業額顯著減少主要因為(i)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以來山東特利爾醫藥有限公司合作合營企業之業務營運受到影響，(ii)五位分銷商根據日期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之加盟協議（「加盟協議」）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營業額從二零一零年九月開始顯著下降，及(iii)本集團採納之新銷售和營銷策略引致之過渡期包括分銷基因測試服務於二零一零年三月開始改變按地域劃分市場，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地區（「中國」）設立通過本集團直接管理的營銷和分銷渠道。不過，分銷基因測試服務新採納的銷售及營銷策略以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獲得永久獨家及非獨家分銷權利之成效已明顯地反映在本集團的邊際利潤之改善，由去年財政年度約8.47%大幅上升至本財政年度約37.15%。同時，銷售開支比較去年財政年度降低約為7,100,000港元到2,600,000港元。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200,000港元，比較去年財政年度溢利約11,300,000港元減少約為6,100,000港元，溢利減少主要源於本集團營業額減少，及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為啟動健康管理服務業務產生淨費用約3,100,000港元。

展望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及十二月分別收購中荷（平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中荷（平湖）」）、復旦健康廣東有限公司（「復旦廣東」）及復旦健康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復旦香港」）之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已取得(i)在中國獨家分銷骨粒及骨油之權利，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五年，其可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在任何一方無異議之情況下自動續期十年；及(ii)在中國、香港及澳門地區永久獨家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權利、在其他地區之永久非獨家分銷權、及本集團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使用若干標誌之使用權。

主席報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開始於中國平湖建設廠房、研發實驗室及辦公室，預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開始啟動新產品線並生產新產品－水降膠原蛋白。而本集團之健康管理中心（「聯合基因（上海）健康中心」）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開業。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會擴大其現有核心業務、擴充其貿易產品線及擴展其銷售及分銷網絡，以加強本集團的根基，及本集團將會於未來數年在中國成立若干以提供高端的健康管理服務為目標之健康中心。此外，本集團將會繼續物色有潛力之投資機會，以改善股東回報。

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全體董事會成員對股東及本集團的業務夥伴在過去一年的繼續支持及信任表達謝意，以及本人對董事之英明決策及支持，管理層與各級員工專心致志、勤勉工作及貢獻，致以最真誠的謝意。

蔣年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業績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營業額約為90,200,000港元，較去年財政年度約483,900,000港元顯著減少約81.3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財政年度溢利約為5,200,000港元，比較去年財政年度溢利約11,300,000港元減少約為6,1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分銷基因測試服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收購復旦廣東及復旦香港之全部股權（「收購事項」）已完成，自此復旦廣東及復旦香港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已取得在中國、香港及澳門地區永久獨家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權利、在其他地區之永久非獨家分銷權、及就本集團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使用若干標誌之使用權。由於基因測試服務成本遠低於先前非獨家安排的價格，故本收購完成後，本集團之分銷基因測試服務業務享有更高邊際利潤。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鑑於根據加盟協議之分銷商產生之營業額顯著下降，及為更有效地管理分銷渠道，以實現更高的利潤和降低銷售開支，本集團與相關分銷商訂立五份終止協議（「終止協議」）以終止加盟協議，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開始生效。有關加盟協議及終止協議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開始按地域劃分市場，並於中國成立通過本集團直接管理的營銷和分銷渠道。於本財政年度內，各劃分市場之分銷商已被委任，其相關之營銷政策和措施經已制定並將不斷檢討及按不同劃分市場之不同市場因素作調整。此外，為確保分銷商提供之服務質素，本集團已提供基因檢測服務之全面培訓，特別對於測試報告的註釋，予分銷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本財政年度，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營業額從去年財政年度約253,000,000港元下跌至約為71,200,000港元，營業額下降主要源自根據加盟協議之分銷商之營業額顯著下降，及於二零一零年三月開始按地域改變劃分市場而引致之過渡期。不過，本集團新採納銷售及營銷策略以及收購事項之成效已明顯地反映於本集團之邊際利潤之改善，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毛利率由去年財政年度約14.71%大幅上升至約41.77%，同時其銷售開支比較去年財政年度降低約為6,300,000港元到2,600,000港元。

山東特利爾醫藥有限公司合作合營企業（「合作公司」）之銷售藥品業務

鑑於合作公司因為繼任問題持續未能解決，其業務營運已無可避免地受到影響，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合作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First Jumbo Trading Limited（「First Jumbo」）通過自願清盤。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以來，合作公司並無產生營業額。清盤人已獲委任以進行First Jumbo之清盤，並由清盤人嘗試變現First Jumbo之資產（倘合適）。本集團於停止綜合計算First Jumbo及其附屬公司後錄得收益約為161,000港元。

分銷生物產業產品業務

中荷（平湖）擁有在中國獨家分銷骨粒及骨油之權利，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五年，可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在任何一方無異議之情況下續期十年。完成收購中荷（平湖）後，從二零一零年七月開始，本集團已通過中荷（平湖）從事生物原料貿易。於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透過生物產業產品業務在中國從事骨粒批發產生之營業額約為19,000,000港元，毛利率約為19.78%。

提供健康管理服務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於中國上海為啟動健康管理服務項目產生淨費用約3,100,000港元。於本財政年度內，因健康管理服務項目尚未開始經營，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營業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分銷基因測試服務

董事相信藉收購復旦廣東獲得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永久獨家及非獨家分銷權，本集團於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市場佔有率從而會大幅增加。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及其他地區多元化發展其業務，及擴大其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已開始成立澳門及其他地區之分銷渠道。目前，本集團已根據其不同地域市場劃分建立不同營銷政策及措施，以迎合不同市場因素和作其進一步開發。為實現更高的邊際利潤，本集團會經常檢討各分銷渠道之業績，而董事確信本集團能夠從而達到該項業務的持久穩定發展。

藉收購復旦香港後，本集團已經開始於香港及中國上海設立實驗室作基因測試產品之製造、研究及開發。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復旦香港已訂立贈送契據，據此，復旦香港須無償獲取與基因測試服務有關若干技術資料及文件，即(i)人類疾病易感性基因檢測服務四個產品設計方案（包括經典2008版系列、暢享人生III系列、單病種基因檢測系列以及「合家歡」疾病檢測系列）；及(ii)基因測試服務授予人之實驗室技術及管理系統規範（包括技術標準、品質控制手冊、管理標準操作程序（「標準操作程序」）、實驗標準操作程序）。本集團將會繼續加強基因測試產品之持續研發能力。

分銷生物產業產品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中荷（平湖）已開始在中國平湖建設廠房、研發實驗室及辦公室，預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由專家組包括A. H. Grobбен先生（一名水降膠原蛋白及骨油精煉技術方面之荷蘭專家）帶領，開始生產水降膠原蛋白，預計包括建設、生產設備及裝修成本之總成本將約為40,000,000人民幣。展望未來，在業務、產品或技術方面，本集團將通過與世界領先的生物技術企業之戰略合作機會繼續於生物產業業務上探索進一步發展。具體而言，本集團致力建立一個具有高盈利潛力的完善產品組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提供健康管理服務

本集團致力提供有關預防疾病和治療之高端健康管理服務給予公眾。本集團之健康管理中心（「聯合基因（上海）健康中心」）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開業，成為一家以基因組技術為競爭優勢之高端健康管理及服務中心。聯合基因（上海）健康中心之經營會採納「4P醫療服務模式」，意指預測性(Predictive)、預防性(Preventive)、個人化(Personalised)及參與性(Participatory)醫療服務模式。並且，本集團會拓展其服務以設立一套個人化之全面及終身之健康服務模式。本集團會研發和提供進一步的健康管理服務，如(i)測試營養和代謝水平及提供治療諮詢；(ii)提供飲食治療；(iii)提供醫藥治療諮詢及(iv)基因突變檢測。董事相信，成立聯合基因（上海）健康中心有助加強本集團在健康管理及服務行業之知名度，擴大本集團之業務範圍及加強其於未來數年之盈利能力。

本集團計畫在中國其他城市建立更多健康中心，經費會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之供股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來撥付。

財務回顧

資本架構

本公司之資本架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銀行借貸或其他長期性融資（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為約222,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344,2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為31.89，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則為4.63。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03（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0.18），而該項比率乃根據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13,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97,100,000港元）及本集團之資產總額約467,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526,700,000港元）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已投資於金融資產，旨在根據財庫政策增加和平衡盈餘資金的回報。此金融資產為在具有高信貸評級之銀行的定期存款，和能在任何時間於證券市場隨時轉換為流動性資金之上市金融資產。本集團重視盈餘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之安全、短期承諾和可用性。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本集團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及補充協議，收購中荷（平湖）共70%股本權益，本集團並於本財政年度內已向中荷（平湖）進一步注資，本集團投資總金額約為40,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本集團與兩位關連人士，即為聯合基因健康集團有限公司及Fudan H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簽訂收購協議，以總作價79,533,051港元收購復旦廣東及復旦香港兩者之全部股權。作價分別參考(i)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授權予復旦廣東在中國、香港及澳門地區永久獨家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權利、在其他地區之永久非獨家分銷權及若干標誌之使用權之估值，及(ii)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復旦香港之資產淨值。收購事項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及十二月十三日已經過獨立股東批准及已完成。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公司或相關法團之行為。

有關未來一年的重大投資之將來計劃及其預計資金來源之詳細資料載於「前景」一節內之「提供健康管理服務」及「分銷生物產業產品業務」段落內。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或然負債

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承擔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主要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進行。本集團對其外匯風險管理維持審慎策略，並透過平衡貨幣資產與貨幣負債以及外幣收益與外幣開支減低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之外幣風險。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49（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85）名全職僱員，大部份均任職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政策乃僱員包括董事之薪酬須與市場一致，並與職責相符。酌情年末花紅乃根據個人表現而向僱員支付。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培訓課程及教育資助。

於本財政年度之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1,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7,700,000港元），包括約為1,600,000港元員工成本已資本化於研究及開發成本中。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李雅欣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蔣健先生，50歲，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起為執行董事。蔣先生畢業於湖南省政法學院法律專業，長期從事中國司法體系工作，任職20餘年，擁有一級警督警銜。蔣先生曾於國有企業公司婁底市鑫源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任職三年，擔任常務副總經理。蔣先生熟悉中國法律及政策環境。

李雅欣小姐，32歲，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起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二零零九年李小姐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財務。李小姐於二零一零年十月持有香港證券專業學會頒發的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從業員資格證書－證券及機構融資，證明李小姐已完成證券及期貨從業員資格考試之卷一（基本證券及期貨規例），卷七（金融市場），卷八（證券）及卷十一（機構融資）。李小姐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已加入本公司任職投資主任，李小姐亦擔任聯盈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間醫藥及生物行業投資管理公司）之董事，此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毛裕民博士（「毛博士」）間接主要控制之公司。加入本公司之前，李小姐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曾任職於醫療行業。李小姐於醫療行業特別於臨床諮詢、客戶管理、營運及策略執行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非執行董事

蔣年女士，57歲，分別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及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起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主席。於一九八五年八月畢業於安徽廣播電視大學省直分校漢語語言文學專科。蔣女士從二零零三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曾任復旦大學生命科學學院副院長。據本公司知悉，蔣女士亦擔任聯合基因生物醫葯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一間私人基因科技公司，此公司為毛博士之母親部份擁有之公司。蔣女士於一般行政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特別是在基因組學研究領域上。

鄔燕敏女士，34歲，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起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鄔女士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上海大學生命科學學院，取得生物化學學士學位。鄔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加入聯合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一般行政工作，此公司為一間基因科技公司，其股權主要由毛博士間接擁有。從二零零六年開始，鄔女士擔任United Gene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長助理及負責協助董事長處理各類投資項目，此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毛博士擁有。鄔女士於一般行政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管理層履歷

郭懿博士，29歲，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起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郭博士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一一年取得復旦大學生命科學學院，理學學士學位主修生物科學及理學博士學位主修遺傳學。郭博士從二零零九年於聯合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之集團公司，任職總裁助理。郭博士從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曾為復旦大學生命科學學院之團委書記。郭博士於基因行業擁有廣泛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君女士，53歲，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起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現為上海瑞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業務部經理。彼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曾為毛博士間接控制之公司之前任財務主管。陳女士畢業於中國共產黨中央黨校並自二零零五年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彼於會計、財務及核數服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

張志鴻博士，71歲，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起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博士於一九六三年畢業於復旦大學主修生物物理學，及於一九八八年取得日本京都大學理學博士學位。從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一年張博士為美國哈佛醫學院高級訪問學者。張博士從一九八六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為復旦大學擔任不同高級職位，包括生理學與生物物理系主任及生物科學學院副院長。張博士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二年曾為中國生物物理學會副理事長，及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曾為上海生物物理學會理事長。張博士於中國生物物理學和生理學界擁有豐富知識，並受到很高的評價。

王榮樑先生，62歲，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起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上海市商業一局職工大學，主修商業及經濟。王先生從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五年曾為上海七百集團廣告有限公司之常務副經理。王先生於營運及行政管理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管理層

張瑞萍小姐，44歲，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起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張小姐負責本集團之整體財務及公司秘書事項。張小姐持有澳洲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財務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彼於多個商業機構之核數、會計及財務方面積逾20年經驗。

外聘顧問履歷

研究及開發

毛裕民博士，59歲，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首席科學顧問及榮譽主席。毛博士負責向本集團提供與其基因測試產品及其他科學技術的研究及開發有關之諮詢及顧問服務。毛博士是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毛博士曾任復旦大學校務委員會委員、復旦大學生命科學學院及遺傳學研究所院長、復旦大學遺傳工程國家重點實驗室主任。毛博士的主要研究領域集中於生物及遺傳基因工程上。毛博士在研究基因工程產業的營運上積累了許多廣泛經驗。毛博士從二零零二年四月起為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58）之主席及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一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本財政年度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沒有注意到有任何不遵守此守則。

董事會

本財政年度內，董事會組成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秦義龍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辭任）
申曉東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
蔣健先生	
李雅欣小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蔣年女士（主席）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主席）
鄔燕敏女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郭懿博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君女士	
張暉明博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蔣迪小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張志鴻博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王榮樑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董事會構成之更多詳情載於第11至第12頁「管理層履歷」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考慮，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平衡足以保護股東之利益。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可為本集團提供多樣化之專業知識及寶貴經驗。彼等之獨立建議有助於董事會決策時作出獨立判斷，為集團企業策略之形成帶來新思路。

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及制定業務策略，並於董事會會議上商討任何有關本集團之重大事宜。日常經營事務則委派予本集團管理層負責。

本財政年度內，董事會曾舉行十四次會議。各成員於董事會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作為董事之會議總數
執行董事	
秦義龍先生	12/14
申曉東先生	6/14
蔣健先生	13/14
李雅欣小姐	2/2
非執行董事	
蔣年女士(主席)	6/6
鄺燕敏女士	1/2
郭懿博士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君女士	11/14
張暉明博士	9/11
蔣迪小姐	9/11
張志鴻博士	1/2
王榮樑先生	1/2

守則條文第A.2.1條

行政總裁之職位仍空置，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擔任此職位。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特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

本公司已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並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符合是項守則條文目的。

董事相信，儘管非執行董事之服務並無指定任期，惟董事承諾致力代表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長遠利益。

董事薪酬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書面方式擬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之大部份會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能如下：

- (a) 就須獲股東批准之服務合約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向股東作出建議；
- (b) 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作出推薦意見予董事會；
- (c) 就聘請高級管理層制訂指引；
- (d) 釐定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及
- (e) 制定薪酬政策及就年度薪酬檢討作出推薦意見予董事會。

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進行檢討，並經參考彼之市場基準及業內標準，及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各董事之專業知識、表現及經驗後釐定。

企業管治報告

本財政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於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作為委員會
會員之會議總數

董事

執行董事

秦義龍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辭任) 1/1

非執行董事

蔣年女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暉明博士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1/1

蔣迪小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1/1

張志鴻博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0/0

王榮樑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0/0

董事提名

本公司尚未成立提名委員會。為維持才能及經驗兼備之董事會，董事會將於必要時物色具合適資格之人選出任董事。於評估一名候選人是否適合擔任董事時，董事會通常會考慮候選人之過往經驗、資歷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其他因素。

本財政年度內，董事會委任若干董事已根據上述提名政策基礎進行。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負有之責任

董事深知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董事確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乃按照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確認本集團已按時刊發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所悉及所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之事件或情況或會對本公司之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為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之核數師及其關連公司就本集團之審核及其他專業服務分別收取為約550,000港元及約285,000港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書面方式擬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能如下：

- (a) 擔當董事與外聘核數師之間之重要溝通橋樑；
- (b) 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透過與管理層一起提供獨立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及監督財務匯報，並監察及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成效以及外聘審核是否足夠；
- (c) 每年審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並確保核數師保持一貫獨立立場；及
- (d) 倘聘用外聘核數師提供其他專業服務（稅務相關服務除外），制定及監察政策之應用。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報告

本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曾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舉行二次會議，以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之各成員於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作為委員會
會員之會議總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君女士 (主席)		2/2
張暉明博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2/2
蔣迪小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2/2
張志鴻博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0/0
王榮樑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0/0

內部監控

董事須負全責維持健全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之利益，並定期審閱該系統之成效。該內部監控系統包括釐清管理層架構，訂明各級權限，以保障資產、確保保留良好記錄、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刊發、並確保符合有關規例。

本財政年度內，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認為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及足夠。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財政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業績及財務狀況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1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於本財政年度之股息。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分別載於第32頁及33頁和第34頁之財務狀況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財政年度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本

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已於第35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1呈列。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可分配儲備約為189,12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為188,563,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秦義龍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辭任)
申曉東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
蔣健先生
李雅欣小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蔣年女士(主席)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主席)
鄔燕敏女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郭懿博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君女士
張暉明博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蔣迪小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張志鴻博士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王榮樑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後獲委任之蔣年、李雅欣、鄔燕敏、郭懿、張志鴻及王榮樑之任期僅直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11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彼等符合資格且願意於2011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7(1)條，陳偉君女士須於2011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陳偉君女士符合資格且願意於2011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2011股東週年大會提呈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有任何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要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1至第12頁。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好倉

董事名稱	身份	持有之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鄔燕敏女士	實益擁有人	270,000	0.002%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5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均並非在本財政年度終結時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生效且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之訂約方，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控股股東訂立與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之任何其他合約。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本財政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之整體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下列實體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之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毛裕民博士（「毛博士」）	控制公司之權益	6,346,473,853	52.17%
United Gene Holdings Limited	控制公司之權益	6,346,473,853	52.17%
凱佳控股有限公司（「凱佳」）	實益擁有人	6,346,473,853	52.17%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5%或以上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之年度確認書，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簽訂之關連交易摘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本財政年度內，以下為若干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已訂立和／或正在進行的一些交易，如有須要，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已經為此作出相關公告。

(1)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本集團之其一附屬公司，佳登有限公司與聯合基因健康集團有限公司及Fudan H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兩者均為毛博士間接全資擁有）簽訂有條件買賣協議，以總作價79,533,051港元收購復旦廣東及復旦香港兩者之全部股權。收購事項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及十二月十三日經過獨立股東批准及已完成。

(2)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本公司與凱佳訂立為期一年之管理服務協議，該協議會於到期日自動更新多一年直至任何一方發出終止通知。本公司按每月行政服務費用3,600港元於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凱佳提供行政服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與毛博士訂立協議，根據協議，毛博士獲聘任為本公司首席科學顧問，其服務酬勞為每月37,500港元，彼向本集團提供與其基因測試產品及其他科學技術的研究及開發有關之諮詢及顧問服務。聘用任期為三年，從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開始生效，根據協議被提早終止則除外。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復旦廣東與上海博仲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博仲」）及復旦健康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復旦澳門」）（兩者均為毛博士間接全資擁有）各自簽訂協議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起提供基因測試服務予本集團（「持續供應」）。根據該等協議，上海博仲並以次級分銷商向本集團採購基因測試服務（「分銷安排」）。於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根據持續供應之採購總數約為3,582,000港元及本集團沒有產生根據分銷安排之營業額。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復旦香港與復旦澳門簽訂協議同意提供若干基因測試服務予復旦澳門。於本財政年度內，復旦香港提供若干基因測試服務予復旦澳門總數約為56,000港元。

上述持續供應及分銷安排之持續關連交易已被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持續供應及分銷安排訂立來自：

- (a) 在本集團的日常和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 (b) 按不遜於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獲得的條款進行；及
- (c) 根據有關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規管，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歷史性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實踐註釋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有關持續關聯交易之審計師函件」，被委聘進行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對於本集團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38條披露於本報告第24頁的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已發出了一封沒有保留意見的函件包含他的調查結果和結論。本公司已經提交核數師的函件副本予聯交所。

獨立非執行董事進一步確認，根據上市規則，本財政年度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5之若干關連人士交易（持續供應及分銷安排除外）構成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披露規定。

就董事所深知，本財政年度內，概無進行其他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惟董事獲委任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之業務為董事除外，概無董事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酬薪政策

管理層會按本集團僱員之表現、資歷及能力制定彼等之薪酬政策。

董事會已經考慮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責任、彼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後釐定本財政年度內之董事薪酬，並已由薪酬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內審閱。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採納日期」），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除非以其他方式註銷或修訂，將於採納日期起購股權計劃將會維持有效十年。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購股權計劃更新後，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216,450,806股，即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每次接納授出須支付1港元之名義代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股份之面值；(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收市價。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沒有授出任何購股權予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人士，亦無按購股權計劃授出而仍然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除上述者外，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及主要股東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致使本公司有責任向現有股東按比例基準發售新股份。

慈善捐款

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二零一零年：無）。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分別應佔本集團之採購總額及銷售總額百分比之資料如下：

	應佔本集團 總額之百分比
採購	
—最大供應商	53.16%
—五大供應商合計	97.59%
銷售	
—最大客戶	21.01%
—五大客戶合計	55.01%

五大供應商之其一，上海博仲，為毛博士之間接全資擁有，佔本集團採購總額之約7.5%。除上述者外，本財政年度內，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權益者）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中擁有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報告之日期，董事相信由公眾人士持有之本公司證券數目高於上市規則相關規定之最低百分比。

董事會報告

結算日後事項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4至第19頁。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五個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86頁。

核數師

截至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安達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辭任，自當日起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被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本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該會計師行將於2011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蔣年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本行已審核第31至第86頁所載之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其內容涵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截至當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撰並真實公平地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認為編撰綜合財務報表必需之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之編撰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由欺詐或錯誤引致)。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有責任按本行之審核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作出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本行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核數工作。該行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核數工作,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撰及真實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切合當時情況之適當審核程序，而並非就實體之內部監控成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之審核憑證充分，並就本行之審核意見提供合理依據。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施連登

執業證書號碼 P03614

香港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7及9	90,193	483,947
銷售成本		(56,686)	(442,967)
毛利		33,507	40,980
其他收入	8	5,180	247
銷售開支		(2,640)	(9,709)
行政開支		(27,352)	(18,026)
經營溢利		8,695	13,492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之收益	10	161	–
財務費用	11	–	(184)
除稅前溢利		8,856	13,308
所得稅開支	12	(3,250)	(2,132)
本年度溢利	13	5,606	11,176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033	10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508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總額		2,541	10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147	11,278
溢利／（虧損）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5,247	11,262
非控股權益		359	(86)
		5,606	11,176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7,574	11,355
非控股權益		573	(77)
		8,147	11,278
每股盈利	18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0.04	0.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32,081	2,115
無形資產	21	100,270	–
商譽	22	1,954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	75,200
		134,305	77,315
流動資產			
存貨	24	118	5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21,654	5,14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	77,235	–
貿易應收賬款	26	11,672	99,426
銀行及現金結餘		222,267	344,224
		332,946	449,36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7	1,301	87,07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7,251	7,257
即期稅項負債		1,890	2,741
		10,442	97,075
流動資產淨額		322,504	352,29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6,809	429,60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9	2,972	–
資產淨額		453,837	429,60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121,645	121,645
儲備	31	314,879	307,4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36,524	429,142
非控股權益		17,313	465
權益總額		453,837	429,607

獲董事會核准並授權發行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蔣年
董事

李雅欣
董事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210	285
附屬公司之投資	20	-	-
		210	285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	251,198	78,5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5	1,341
銀行及現金結餘		163,440	335,402
		415,943	415,296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66	458
流動資產淨額		415,477	414,838
資產淨額		415,687	415,12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121,645	121,645
儲備	31	294,042	293,478
權益總額		415,687	415,123

獲董事會核准並授權發行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蔣年
董事

李雅欣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外幣兌換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60,823	476,544	-	-	115	(430,096)	107,386	542	107,92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93	11,262	11,355	(77)	11,278
供股發行之股份(附註30(a))	60,822	249,579	-	-	-	-	310,401	-	310,401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21,645	726,123	-	-	208	(418,834)	429,142	465	429,607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21,645	726,123	-	-	208	(418,834)	429,142	465	429,60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7,018	7,018
非控股權益之額外股本注資	-	-	-	-	-	-	-	9,718	9,71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08	-	1,819	5,247	7,574	573	8,147
轉予法定儲備	-	-	-	1,319	-	(1,319)	-	-	-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附註10)	-	-	-	-	(192)	-	(192)	(461)	(65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21,645	726,123	508	1,319	1,835	(414,906)	436,524	17,313	453,83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8,856	13,308
調整以下各項：		
折舊	764	456
無形資產攤銷	1,20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7)	4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之收益	(161)	-
利息收入	(1,640)	(2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532)	-
財務費用	-	184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8,468	13,748
存貨變動	(5)	1,8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58,932	(22,509)
貿易應收賬款變動	89,327	(95,202)
貿易應付賬款變動	(84,882)	62,18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變動	643	842
經營產生／（動用）之現金額	72,483	(39,113)
已付稅項	(4,838)	(394)
經營活動產生／（動用）之現金淨額	67,645	(39,50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640	20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62)	(1,3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92	490
購置無形資產	21	(82,913)	–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32	(18,960)	–
購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4,243)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7,356	–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	10	(99)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00,189)	(63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	(184)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316,277
發行股份之已付費用		–	(5,876)
非控股權益之額外股本注資		9,718	–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9,718	310,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之淨額		(122,826)	270,074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869	8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4,224	74,06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267	344,2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222,267	344,2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1405-1406室。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United Gene Holdings Limited，為毛裕民博士（「毛博士」）全資擁有之公司。

2. 編製基準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

First Jumbo Trading Limited（「First Jumbo」）（直接持有山東特利爾醫藥有限公司合作合營企業（「合作公司」）之80%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分別通過唯一董事及唯一股東之書面決議案以First Jumbo自願清盤。自此，本集團亦失去該附屬公司（First Jumbo及合作公司）之控制權。因此，自失去該等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期起，First Jumbo及合作公司之財務業績、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停止綜合計算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與其經營有關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含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報及本年度與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產生任何重大轉變。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目前尚未能說明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土地及樓宇及投資按公平值進行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作出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亦需作出判斷。需作出重大判斷及所作假設及估計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範疇已於財務報表附註5披露。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帳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控制權之實體。控制權指監管一個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得利益之權力。於評定本集團是否有控制權時，會考慮是否有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及其影響。

附屬公司之賬目於其控制權轉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計算至本集團之賬目，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計算本集團賬目。

於出售附屬公司導致失去控制權之盈虧，是指下述兩者的差額(i)按公平值計量之出售代價，加上按公平值計量之保留在該附屬公司之任何投資額，及(ii)本公司分佔該附屬公司之淨資產額加上該附屬公司任何保留之商譽及任何有關累計外幣匯兌儲備。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溢利已作出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作出對銷，惟有證據顯示轉讓資產出現減值之交易則除外。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帳目 (續)

非控股權益是指附屬公司股權不可，直接或間接，歸於本公司。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的股東權益中列明。非控股權益列明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在非控股股東和權益擁有人之間的本年度之分配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溢利或虧損和其他全面收益內每個部份均歸於本公司之擁有人和非控股股東，即使這會導致在非控股權益中出現赤字結餘。

凡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控制權流失，均列作股權交易（即為權益擁有人在其能力作為權益擁有人之交易）。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進行調整以反映附屬公司的相關利益之變動。從調整非控股權益和按公平值計量之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差額已直接在權益和歸於本公司之擁有人中確認。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之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撥備。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屬公司按收購法列賬。收購成本按所付出資產、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所產生的負債及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而計量。收購的相關成本於該等成本產生及獲得服務的期間確認為開支。附屬公司於收購中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收購成本超出本公司應佔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的差額記賬為商譽。本公司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的差額在綜合溢利或虧損中確認為本公司應佔廉價收購的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對於分階段進行之業務合併而言，過往已持有之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盈虧於綜合溢利或虧損內確認。公平值被加入至收購成本以計算商譽。

倘先前於附屬公司持有之權益之價值變動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例如可供出售投資），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乃按在先前已持有之權益被出售時所須要求之相同基準確認。

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商譽可能減值時，則商譽每年或更頻繁作減值測試。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計量商譽減值虧損的方法與下文會計政策「資產減值」所載述計量其他資產的方法相同。商譽的減值虧損於綜合溢利或虧損中確認，其後不會撥回。商譽乃分配予預期將從就減值測試進行的收購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按收購日期之非控股股東於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中所佔相應份額作初步計量。

外幣兌換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之項目乃以實體經營業務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呈列。

(b) 各實體之財務報表內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兌換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各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此換算政策所產生之盈虧於溢利或虧損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兌換 (續)

(b) 各實體之財務報表內之交易及結餘 (續)

按公平值計量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折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份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溢利或虧損內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份於溢利或虧損內確認。

(c) 綜合帳目時作出之換算

功能貨幣有別於本公司呈列貨幣之所有本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會以下列方式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

- 所呈列之各份財務狀況表之資產及負債以該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各份全面收益表之收支以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此平均匯率並非各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累計影響之合理概約值，則收支以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於外幣兌換儲備內確認。

於綜合帳目時，換算於海外實體之投資淨額及借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外幣兌換儲備內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將於綜合溢利或虧損中確認為出售盈虧之部份。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作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會以收市匯率作出換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工廠及辦公室。土地及樓宇以公平值減其後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於重估日期之任何累計折舊會與資產之賬面原值對銷，而淨額將重列為資產之重估值。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其後之成本僅會於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收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開支乃於產生之期內在溢利或虧損中確認。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增值乃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以同一資產所增加之款項超出過往之重估減值為限。所有其他重估增值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之物業重估儲備。抵扣過往同一資產之重估增值餘下之物業重估儲備之重估減值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之物業重估儲備扣除。所有其他減值均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經重估之土地及樓宇於其後出售或報廢時，其於物業重估儲備內餘下之所屬重估增值會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足以撇銷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減剩餘價值之比率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土地	租賃期
樓宇	租賃期或30年（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3至10年
汽車	3至8年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在建工程指在建中樓宇，並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當相關資產可使用時，折舊開始計提。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虧即相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之差額，並在溢利或虧損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經營租賃

凡租賃資產的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回報未有大幅轉移至本集團，均列作經營租賃。租賃支出在扣除從出租人所收取之任何優惠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法釐訂。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適當比例之所有生產經常性開支及（如適用）分包費。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必要之估計成本。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按照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業務合併形成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該無形資產按照直線法在無形資產可使用的經濟年限內攤銷。當該無形資產可使用的年限權利為無限，則沒有可預見的期限限制的時間以提供現金流量，每當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這些權利會作出每年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報告期均會評估。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源自本集團健康管理服務業務研發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下列所有情況迎合時確認：

- 資產已創作及可識別（如軟件及新工序）；
- 已創作資產很有可能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
- 可靠地計量資產研發成本。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攤銷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倘未能確認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在溢利或損益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本集團已將其於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或本集團並無轉移及保留其於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無保留對資產的控制權，則金融資產將被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累計盈虧兩者總和的差額，將於溢利或虧損內確認。

倘於有關合約的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則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的差額於溢利或虧損內確認。

投資

凡購買或出售一項投資是根據合同的條款規定有關市場設立的時限內交付投資，以交易日基礎上投資被確認和被取消確認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加上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量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項目除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非衍生金融資產，不歸類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或按公平值計量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平值計量，此投資公平值變動所發生之盈虧會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直到該投資出售或有客觀證據表明該投資減值，在此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累計盈虧被確認於溢利或虧損中。利息計算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於溢利或虧損中。

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確認於溢利或虧損中，此其後不能於溢利或虧損撥回。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之減值虧損確認於溢利或虧損中，如債券之公平值增加並能客觀地對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項有關，則減值虧損可於其後撥回，並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訂付款額，且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以公平值確認，而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無法按應收款項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則會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撥備金額為可收回金額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於初步確認時按實際利率貼現計算）間之差額。撥備金額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

倘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增加並能客觀地對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項有關，則減值虧損可於其後撥回，並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惟應收款項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並無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需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部份之銀行透支亦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而分類。股本工具為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所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而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列賬，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影響甚微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則以成本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以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已收所得款項記賬。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並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

貿易貨物之收益於擁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時（一般為於向客戶交付貨物及轉讓所有權時）予以確認。

基因測試服務卡銷售予客戶後，且本集團對客戶再無其他責任，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收益方可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及將可收取補貼時，政府補助確認入賬。

有關收入的政府補助予以遞延及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在此期間以配合彼目的之擬補償的成本。

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相關政府補助於期間成為應收的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

與購買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於資產之賬面值扣減，並按相關之可折舊資產可使用年期以扣減折舊費用方式予以確認於溢利或虧損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政府補助 (續)

償還補助之有關收入會首先扣於相關補助設立之任何未攤銷遞延收入。在某種程度上，償還款項超過任何此遞延收入，或沒有此遞延收入存在，償還款項即時確認於溢利或虧損中。與資產相關的償還補助通過增加資產賬面值或以應付金額減少遞延收入予以記賬。累積額外的折舊會即時確認於溢利或虧損中因當時缺少補助已確認於溢利或虧損中。

僱員福利

本集團向所有僱員參與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向計劃作出之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在溢利或虧損中支銷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就基金應付之供款。

稅項

所得稅指本期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同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之溢利，此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已頒行或已實質頒行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之相應稅基間之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扣可扣減臨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時確認。倘因商譽或初步確認一項交易（業務合併以外）之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性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臨時性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有能力控制臨時性差額之撥回及臨時性差額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作出審閱，並會調低至再無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

遞延稅項乃以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預期應用之稅率計算，並以於報告期末所頒行或實質上已頒行之稅率為依據。遞延稅項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直接在權益中或其他全面收益之項目中確認，於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直接在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有關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構所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償付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會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

關連人士

倘任何一方屬以下情況，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其直接或間接透過一間或多間中介公司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同一方控制；於本集團中擁有可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之權益；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其為一間聯營公司；
- (c) 其為一間合營公司；
- (d) 其為本公司或其母公司之其中一名主要管理人員；
- (e) 其為(a)或(d)項所述之任何人士之直系親屬；
- (f) 其為直接或間接受(d)或(e)項所述任何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或擁有其大部份投票權之實體；或
- (g) 其為就本集團或任何為本集團關連人士之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立之退休福利計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分部報告

就本集團的各業務及地域之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經營分類及各分部項目呈報於財務報表之金額識別於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財務資料中。

就財務呈報目的，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匯總，除非有關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在產品和服務的性質上，生產過程的性質上，客戶的類型或類別上，分銷產品或提供的服務的方法使用上，及監管環境的性質上，均相類似。如可分享大部份這些因素，惟非個別重大經營分部可能會被匯總。

資產減值

無形資產持有可使用的年期為無限或尚未提供使用的，須每年作減值審閱，及每當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作減值審閱。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有形及其他無形資產（商譽、投資、存貨及應收款項除外）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減值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任何減值虧損之程度。如不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金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減值。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可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惟倘有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則除外，於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會視作重估增值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負上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承擔，而履行責任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能作出可靠估算時，則會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倘金錢之時間價值重大，撥備會以履行責任預期所需開支之現值列賬。

倘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不大，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微，否則有關責任承擔將披露為或然負債。須視乎一件或多件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之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微者除外。

報告期後事項

提供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之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之報告期後事項均為調整事項，並於財務報表內反映。倘於報告期後發生之非調整事項為大事項，則會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5. 主要估算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有重大風險可致使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論述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之開支。此項估計乃基於對性質及功能相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之歷史經驗。本集團將於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有別於以往估計之時調整折舊費用，或會撇銷或撇減已棄置或售出之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

(b)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時，需要估計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使用計算值須要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和合適的折現率以作計算現值。於報告期末，商譽的賬面值約為1,95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沒有確認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主要估算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c) 呆壞賬減值虧損

本集團作出呆壞賬減值虧損乃根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之評估，包括每名債務人目前之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如事件或情況變動下顯示餘額可能無法收回引致出現減值。本集團需憑判斷及估計識別呆壞賬。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來估計，則該等差額將於上述估計出現變動之年度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之賬面值。

(d) 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收回可能性

本集團釐定其無形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及相關攤銷費用，按照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無形資產之以往實際使用年期的經驗以及由本集團購置的無形資產之合約條款。

永久獨家及非獨家分銷基因測試服務權利的可收回金額乃從使用計算值釐定，及本集團認為其賬面值約為79,718,000港元已被公平列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此外，本集團也考慮發生自健康管理服務項目之研究計算開發和獨家分銷生物產業產品權利之賬面值分別約為3,269,000港元及17,283,000港元並已列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健康管理服務項目及分銷生物產業產品業務持續以令人滿意的方式進行，而本集團有信心這些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將全數收回。這種情況將會密切監察，並在未來期間作出調整（如未來的市場活動顯示這種調整是適當的）。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外幣風險、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公平價。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政策集中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見性，並力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業績之潛在不利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甚微，此乃由於其大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承受證券價格風險。董事保持具有不同風險狀況的投資組合以管理此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如果利率已經上升／下跌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數保持常數和本集團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根據歷史關聯移動的利息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會減少／增加2.73%。公平值變動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c) 信貸風險

倘若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彼等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責任，本集團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示之該等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分配予貿易應收賬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銀行及現金結存。

為盡量減少信貸風險，董事已委任有關員工，專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此外，管理層會定期審閱各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債務確認足夠減值虧損。由於交易對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銀行及現金結存之信貸風險有限。由於交易對方為香港一間完善投資銀行，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有限。就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大減少。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風險分佈於數目眾多之交易對方及客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有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其維持足以應付短期及較長遠流動資金需要之現金儲備。本集團所有金融負債於一年內到期。

(e) 公平值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所報價格 (未經調整)」採納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平值相若。

7.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載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銷：—		
藥品	—	230,923
基因測試服務	71,242	253,024
生物產業產品	18,951	—
	90,193	483,94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640	2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532	—
對健康管理服務項目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補貼	2,93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7	—
雜項收入	43	43
	5,180	247

9.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四項呈報分部如下：

- (a) 分銷藥品
- (b) 分銷基因測試服務
- (c) 分銷生物產業產品
- (d) 提供健康管理服務

本集團的呈報分部是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此受個別管理因各業務須不同技術及市場策略。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於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投資之盈虧。分部資產不包括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及投資。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 (續)

	分銷藥品		分銷基因測試服務		分銷生物產業產品		提供健康管理服務		總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收益從外界客戶	-	230,923	71,242	253,024	18,951	-	-	-	90,193	483,947
除所得稅開支後 分部溢利／(虧損)	138	(586)	6,006	11,621	1,244	-	(3,074)	-	4,314	11,035
營運分部之附加披露：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5	365	1,285	17,095	-	5,802	-	23,262	1,290
添置無形資產	-	-	79,718	-	17,658	-	3,195	-	100,571	-
利息收入	-	6	114	6	59	-	15	-	188	12
利息開支	-	332	4,741	3,862	-	-	-	-	4,741	4,194
折舊	43	83	565	300	51	-	30	-	689	383
攤銷	-	-	-	-	1,208	-	-	-	1,208	-
所得稅開支／(抵免)	-	43	3,068	2,089	(55)	-	237	-	3,250	2,132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	15,550	140,778	174,103	63,315	-	20,942	-	225,035	189,653
分部負債	-	15,033	5,058	81,584	3,650	-	4,228	-	12,936	96,61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 (續)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呈報分部溢利、資產及負債對賬：		
溢利		
呈報分部溢利總額	4,314	11,035
企業及其他開支	(8,212)	(8,143)
集團內公司間之溢利對銷	7,479	8,048
未分類收入：		
其他收入	2,025	236
年度綜合溢利	5,606	11,176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總額	225,035	189,653
企業及其他資產	242,216	337,029
綜合資產總額	467,251	526,682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總額	12,936	96,617
企業及其他負債	478	458
綜合負債總額	13,414	97,07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以及其按資產所在地區位置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料如下：

	收益		非流動資產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中國	86,034	473,003	133,160	1,792	23,262	1,258
香港及其他地區	4,159	10,944	1,145	75,523	-	72
	90,193	483,947	134,305	77,315	23,262	1,330

10.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之收益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之收益	161	-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所披露，本集團已從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起失去對若干附屬公司（包括First Jumbo及合作公司）之控制權。因此，此等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停止綜合計算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之收益 (續)

於停止綜合計算日期，該等附屬公司之資產淨額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8
存貨	581
貿易應收賬款	4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62
銀行及現金結餘	99
貿易應付賬款	(89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45)
停止綜合計算之資產淨額	492
非控股權益	(461)
解除外幣兌換儲備	(192)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之收益	(161)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停止綜合計算之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

11.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	18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	2,371
過往年度撥備過度	—	(329)
即期稅項－中國		
本年度撥備	3,163	90
遞延稅項(附註29)	87	—
	3,250	2,132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財政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於本財政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應課稅溢利按16.5%作出撥備。

在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支出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通行稅率計算。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8,856	13,308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計算之稅項	1,461	2,196
無須課稅淨收入及不可扣稅淨開支之稅務影響	252	(94)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影響	529	30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7)	—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015	—
所得稅開支	3,250	2,13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本年度溢利

本集團之本年度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1,208	—
折舊	764	456
董事酬金	1,148	1,450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支出	5,886	2,840
核數師酬金	550	530
售出存貨成本	15,203	227,1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4
包括董事酬金在內之職工成本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8,256	6,90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79	800
	9,535	7,70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人士

各董事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申曉東 (附註a)	-	170	-	6	176
蔣健	-	390	-	13	403
秦義龍 (附註b)	-	370	-	7	377
李雅欣 (附註g)	-	22	-	1	23
張暉明 (附註c)	38	-	-	-	38
陳偉君 (附註d)	60	-	-	-	60
蔣迪 (附註e)	38	-	-	-	38
蔣年 (附註f)	21	-	-	-	21
張志鴻 (附註g)	3	-	-	-	3
王榮樑 (附註g)	3	-	-	-	3
鄔燕敏 (附註g)	3	-	-	-	3
郭懿 (附註g)	3	-	-	-	3
二零一一年總額	169	952	-	27	1,148
申曉東 (附註a)	-	396	148	12	556
蔣健	-	396	-	-	396
秦義龍 (附註b)	-	316	-	-	316
張暉明 (附註c)	40	-	-	-	40
陳偉君 (附註d)	39	-	-	-	39
蔣迪 (附註e)	2	-	-	-	2
梁偉祥 (附註h)	63	-	-	-	63
朱麗君 (附註i)	38	-	-	-	38
二零一零年總額	182	1,108	148	12	1,45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人士（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
- (b)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辭任
- (c)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 (d)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獲委任
- (e)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辭任
- (f)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 (g)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
- (h)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辭任
- (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辭任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一零年：三名）董事之酬金於上表分析中反映。餘下人士二名（二零一零年：二名）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酌情花紅	844	80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	22
	867	827

酬金之組別如下：

	人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零–1,000,000港元	2	2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入或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按薪金及工資之5%計算，每名僱員之每月最高供款額為1,000港元，對強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全數歸屬於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當地市政府設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之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作退休福利用途。當地市政府則承諾為該等附屬公司目前及日後所有退休僱員提供退休福利，該等附屬公司於中央退休金計劃之唯一責任乃依例作出計劃規定之供款。

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之溢利約56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2,150,000港元）。

17.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本財政年度之股息（二零一零年：零）。

1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約5,24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11,262,000港元）及本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2,164,508,062股（二零一零年：10,370,381,987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內概無任何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924	549	380	-	1,853
添置	-	983	347	-	1,330
出售	-	(247)	(380)	-	(627)
匯兌差額	15	3	-	-	18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 七月一日	939	1,288	347	-	2,574
收購附屬公司	6,950	1,062	256	-	8,268
添置	-	6,193	-	17,069	23,262
出售	-	-	(354)	-	(354)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	(959)	(208)	-	-	(1,167)
匯兌差額	285	36	22	74	41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215	8,371	271	17,143	33,000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125	10	-	135
年內折舊	-	347	109	-	456
出售撥回	-	(48)	(86)	-	(134)
匯兌差額	-	2	-	-	2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 七月一日	-	426	33	-	459
本年度折舊	31	642	91	-	764
出售撥回	-	-	(89)	-	(89)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撥回	(31)	(208)	-	-	(239)
匯兌差額	-	20	4	-	2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	880	39	-	91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215	7,491	232	17,143	32,081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939	862	314	-	2,11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資產之成本或估值分析如下：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	8,371	271	17,143	25,785
估值	7,215	-	-	-	7,215
	7,215	8,371	271	17,143	33,0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	1,288	347	-	1,635
估值	939	-	-	-	939
	939	1,288	347	-	2,574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之樓宇之賬面值約為939,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約為7,215,000港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公開市場價值使用基準將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估值約為7,215,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337

添置 40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377**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18

年內折舊 74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七月一日 **92**

本年度折舊 **7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67**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1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28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21. 無形資產

本集團

	永久獨家及 非獨家分銷 基因測試 服務權利 (附註a) 千港元	獨家分銷 生物產業 產品權利 (附註b) 千港元	研究及開發－ 提供健康 管理服務 (附註c)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添置	79,718	-	3,195	82,913
收購附屬公司	-	17,658	-	17,658
匯兌差額	-	861	74	93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9,718	18,519	3,269	101,506
累計攤銷				
本年度攤銷	-	1,208	-	1,208
匯兌差額	-	28	-	2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	1,236	-	1,23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9,718	17,283	3,269	100,27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集團已取得在中國、香港及澳門地區永久獨家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權利，在其他地區之永久非獨家之分銷基因測試服務權利，及就本集團分銷之基因測試服務使用若干標誌之使用權。

此永久獨家及非獨家權利之可收回金額是以使用計算值釐訂。

使用計算值之主要假設乃與期內之貼現率、增長率及預算毛利率及營業額有關。本集團採用除稅前比率估計貼現率，該除稅前比率反映此永久獨家及非獨家權利之貨幣時值及特定風險之現時市場評估。增長率乃根據此永久獨家及非獨家權利業務經營所在地區之長期平均經濟增長率計算。預算毛利率及營業額乃基於過去慣例及市場發展預期計算。

本集團編製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源自經董事通過未來五年及剩餘期間的增長率為2%之最近期財務預算。該增長率不超過有關市場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此永久獨家及非獨家權利之預測現金流量之貼現率使用為18.68%。

- (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中荷(平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中荷(平湖)」)，與其供應商Sonac Vuren BV(「Sonac」)簽訂一份獨家代理協議，Sonac授予中荷(平湖)在中國獨家分銷其骨粒及骨油之權利為期五年，並可在任何一方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無異議之情況下自動續期十年。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收購中荷(平湖)及對其14.5年獨家分銷之權利由專業測量師作出無形資產估值金額約為15,400,000人民幣，其按為期14.5年攤銷。
- (c) 研究和開發是指員工、租金和管理開支及測試材料成本特定是分配予提供健康管理服務項目，該項目將會可能在未來五年期產生經濟利益。研究和開發成本是按照直線基準攤銷。於本財政年度內，因健康管理服務項目尚未推出，沒有攤銷開支確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2.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2(b))	1,954	—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收購中荷(平湖)之70%股權。該交易以收購會計法入賬。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乃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將從該業務合併中受惠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確認減值虧損前，商譽之賬面值已被分配至分銷生物產業產品業務。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以使用計算值釐定。

使用計算值之主要假設乃與期內之貼現率、增長率及預算毛利率及營業額有關。本集團採用除稅前比率估計貼現率，該除稅前比率反映現金產生單位之貨幣時值及特定風險之現時市場評估。增長率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業務經營所在地區之長期平均經濟增長率計算。預算毛利率及營業額乃基於過去慣例及市場發展預期計算。

本集團編製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源自經董事通過未來五年及剩餘期間的增長率為5%之最近期財務預算。該增長率不超過有關市場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本集團銷售生物產業產品之預測現金流量之貼現率使用為18.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部份		
簽訂分銷權利之訂金(附註a)	—	40,000
加盟協議之貸款(附註b)	—	35,200
	—	75,200
流動部份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	9,079	—
租賃、管理費及其他按金	2,480	67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應收款項	4,014	—
購置貨物之預付款	—	3,164
借款予分銷商	2,724	—
其他	3,357	1,312
	21,654	5,148
總額	21,654	80,348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華夏聯合基因健康產業有限公司（「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與華夏聯合基因健康檢測技術產業有限公司（「華夏聯合」）簽訂為期五年之獨家分銷協議，以作為其於香港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獨家代理。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向華夏聯合支付免息按金40,000,000港元，作為聯合基因健康產業之年度營業額可達到獨家分銷協議所載之最低年度銷售金額（「目標銷量」）的擔保。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之函件，華夏聯合同意授予聯合基因健康產業額外非獨家權利於中國分銷基因測試服務。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與華夏聯合對其該分授簽訂解除協議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生效。於本財政年度內，免息按金40,000,000港元已全數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 (b) 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與五名獨立分銷商（即Fashion Fame Limited、Grace Noble Limited、Rising R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Noble Hat Limited及Sky Cultures Limited）（集體稱為「分銷商」，或個別稱為「該等分銷商」），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訂立五份為期五年之加盟協議（集體稱為「加盟協議」，或個別稱為「該等加盟協議」）。根據加盟協議，聯合基因健康產業(i)已委任分銷商為其於中國之基因測試服務之分銷商；及(ii)向分銷商墊付免息貸款金額分別為6,000,000港元、8,000,000港元、8,000,000港元、10,000,000港元及12,000,000港元（集體稱為「貸款」，或個別稱為「該等貸款」），以用作開拓商機，以及開展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許可的營銷活動。各分銷商已向聯合基因健康產業給予承諾，各自於中國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每年銷量分別不會少於為24,000,000港元、32,000,000港元、32,000,000港元、40,000,000港元及48,000,000港元（集體稱為「指定金額」，或個別稱為「該等指定金額」）。根據有關該等加盟協議，倘若任何該等分銷商於任何一年內，其產生屬於該等分銷商之銷量相等於或超過該等指定金額，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同意豁免有關該等分銷商償還該等貸款之20%，否則有關該等貸款之20%須於聯合基因健康產業作出審閱後三個營業日內，向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償還。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所有分銷商已達到該等指定金額，所以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已豁免貸款之20%總額為8,800,000港元予分銷商。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分別與各分銷商訂立五份終止協議（集體稱為「終止協議」，或個別稱為「該等終止協議」）。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與分銷商雙方同意終止加盟協議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開始生效，根據終止協議，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同意按照各分銷商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期間達到之銷售額與其相關該等指定金額之百分比，按比例豁免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年度分別之該等貸款。因此，總額1,762,283港元已獲豁免。根據加盟協議之貸款餘額總額為33,437,717港元，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前全數收回。

24.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商品	118	56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債券之公平值		
於香港以內上市	5,071	—
於香港以外上市	72,164	—
	77,235	—

所有以上債券歸類為流動資產。

投資於香港以內及以外上市債券供予本集團通過票面利息收入及資本升值之回報機會。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沒有過期及減值。

此上市債券的公平值是根據現時的買盤價。

26.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大部份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通常介乎30至180日不等。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或以銀行承兌匯票代替付款。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收回之應收賬款，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餘款。

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30日或以下	10,470	26,006
31至60日	1,202	24,751
61至180日	—	47,655
超過180日	—	1,014
	11,672	99,4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貿易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貿易應收賬款撥備。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按以下貨幣列值：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人民幣（「人民幣」）	11,616	9,543
港元	56	89,883
	11,672	99,426

27.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30日或以下	1,301	23,100
31至60日	—	21,248
61至180日	—	39,984
超過180日	—	2,745
	1,301	87,077

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按以下貨幣列值：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人民幣	442	9,072
港元	859	78,005
	1,301	87,07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251	4,461
應付附屬公司董事款項	–	1,946
應付一位非控股股東款項	–	850
	7,251	7,257

29. 遞延稅項

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載列如下：

	重估無形 資產及 租賃土地 千港元	根據 租賃期之 租賃開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b))	2,750	–	2,750
匯兌差額	130	5	135
本年度損益表	(151)	238	8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729	243	2,972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7,63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6,006,000港元)，可用作抵銷日後溢利。由於未能預測日後溢利流量，故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0. 股本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為確保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及透過有效地運用債務及權益平衡，盡量提高股東回報。

本集團按風險程度釐定資本金額。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點，管理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股息分派、發行新股份、回購股份、籌集新債、贖回現有債項或出售資產減債。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12,164,508,06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21,645	121,645

備註：

- (a)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凱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大唐投資（證券）有限公司，兩者均作為承銷商，與本公司簽訂一份包銷協議以全面包銷建議供股股份。本公司給予其股東一個供股建議，按每持有一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052港元之認購價，其結果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6,082,254,031股普通股新股份。供股完成後扣除供股費用合共約5,900,000港元之後，集資淨額約310,40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之儲備金額及當中之變動已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476,544	104,915	(539,710)	41,749
年度溢利	16	-	-	2,150	2,150
根據供股發行之股份	30(a)	249,579	-	-	249,579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726,123	104,915	(537,560)	293,478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726,123	104,915	(537,560)	293,478
本年度溢利	16	-	-	564	56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26,123	104,915	(536,996)	294,04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儲備 (續)

(c)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賬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在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規限下,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資金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到期之債務。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根據因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精簡本集團架構所進行,並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六日完成之重組計劃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註冊資本之面值超逾本公司因交換有關股本/註冊資本而發行股本之面值之差額。

(iii)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規則從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稅後溢利中撥款,此為不可分派。

(iv)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之累計淨變動,及根據財務報表附註4之會計政策處理。

(v) 外幣兌換儲備

外幣兌換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外幣兌換儲備乃根據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復旦健康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復旦香港」)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1,533,000港元收購復旦香港之100%已發行股本。復旦香港於本財政年度內從事提供基因測試服務。收購旨在為本集團生產、研究及開發基因測試產品。

所收購之復旦香港於其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披露如下：

所收購之資產淨額：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2
存貨	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0
銀行及現金結餘	133
	1,533

按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1,533
----	--------------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533)
已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
	(1,400)

復旦香港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之期間對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營業額及溢利貢獻分別為零及虧損約為673,000港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總營業額會維持不變，約為90,193,000港元，而於本財政年度之溢利會約為5,028,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未必顯示倘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將可實際達致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之預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中荷(平湖)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本集團收購中荷(平湖)之70%已發行股本，於本財政年度內總額約為18,359,000港元。中荷(平湖)於本財政年度內主要在中國從事骨粒批發業務。收購旨在為本集團取得分銷生物產業產品業務。

收購完成後，根據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雙方同意及簽署之協議，於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按其股權比例進一步注資到中荷(平湖)總額約為21,995,000港元。

所收購之中荷(平湖)於其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如下(租賃土地及無形資產除外，於其收購日期其被重估之公平值分別約為6,950,000港元及17,658,000港元，其賬面值分別約為5,203,000港元及8,337,000港元)：

所收購之資產淨額：

	千港元
無形資產	17,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26
存貨	57
貿易應收賬款	2,0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銀行及現金結餘	76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93)
即期稅項負債	(823)
遞延稅項負債	(2,750)
	23,393
中荷(平湖)之非控股權益	(7,018)
	16,375
外幣兌換儲備	30
商譽	1,954
	18,359
按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18,359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8,359)
已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9
外幣兌換儲備	30
	(17,56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中荷（平湖）（續）

所收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公平值約為2,033,000港元。

按照於其收購日期之專業測量師評估報告，所收購之可識別無形資產及租賃土地之公平值分別約為17,658,000港元及約為6,880,000港元。

收購中荷（平湖）所產生之商譽乃由於在新市場批發其產品之預期盈利能力以及業務合併所產生之預計未來經營協同效應所致。

中荷（平湖）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之期間對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營業額及溢利貢獻分別約為18,951,000港元及約為1,244,000港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總營業額會維持不變，約為90,193,000港元，而於本財政年度之溢利將約為5,550,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未必顯示倘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將可實際達致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之預測。

3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及本公司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承擔

(a) 租約承擔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支付之未來租金下限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根據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而須支付之未來租金 下限總額		
— 一年內	13,134	2,128
—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47,123	—
— 超過第五年	7,036	—
	67,293	2,128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健康管理中心、實驗室及員工宿舍須支付之租金。所磋商之租約平均年期為六年，租約期內之租金固定不變，及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支付之未來租金下限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根據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而須支付之未來租金 下限總額		
— 一年內	1,901	1,014
—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3,168	—
	5,069	1,014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公司就若干辦公室須支付之租金。所磋商之租約平均年期為三年，租約期內之租金固定不變，及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承擔 (續)

(b)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已訂約但並無撥備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約為12,34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209,000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35. 關連人士交易

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之該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除外，本集團於年內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自一間控股公司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	43	43
支付基因測試服務成本予關連人士	3,582	—
向一個關連人士收取基因測試服務收入	56	—
支付服務費予主要股東	37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予一個董事	29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予一間關連公司	—	197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毛博士是關連人士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名稱	成立/ 註冊地點	註冊/ 已發行/ 繳足股本	擁有權益/ 投票權/ 攤佔利潤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福滿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Clear 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華夏聯合基因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香港	1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分銷基因測試 服務
中荷(平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註冊資本 20,000,000美元	-	70%	分銷生物產業 產品
佳登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復旦健康廣東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分銷基因測試 服務
復旦健康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 面值10,000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提供基因測試 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名稱	成立/ 註冊地點	註冊/ 已發行/ 繳足股本	擁有權益/ 投票權/ 攤佔利潤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Perfect Allied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聯合基因醫藥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聯合基因(上海)健康管理 服務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註冊資本 40,000,000港元	-	100%	分銷基因測試 服務
龍脈(上海)健康管理 服務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註冊資本 20,000,000 人民幣	-	100%	提供健康管理 服務

附註:

- (a) 中荷(平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在中國成立之外商全資企業, 為期五十年。
- (b) 聯合基因(上海)健康管理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在中國成立之外商全資企業, 為期三十年。
- (c) 龍脈(上海)健康管理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在中國成立之全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為期三十年。

37. 財務報表之核准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核准並授權發行。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各年之業績、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90,193	483,947	374,442	317,041	83,111
除稅前溢利／(虧損)	8,856	13,308	746,331	(68,546)	(64,131)
所得稅開支	(3,250)	(2,132)	(1,090)	(33)	(10)
年度溢利／(虧損)	5,606	11,176	745,241	(68,579)	(64,141)
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5,247	11,262	745,205	(68,621)	(64,150)
非控股權益	359	(86)	36	42	9
	5,606	11,176	745,241	(68,579)	(64,141)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134,305	77,315	41,718	34,751	35,840
流動資產	332,946	449,367	98,521	18,764	9,714
流動負債	(10,442)	(97,075)	(32,311)	(840,555)	(762,220)
非流動負債	(2,972)	-	-	(1,430)	(1,637)
資產／(負債)淨額	453,837	429,607	107,928	(788,470)	(718,303)
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436,524	429,142	107,386	(788,976)	(718,517)
非控股權益	17,313	465	542	506	214
權益總額	453,837	429,607	107,928	(788,470)	(718,303)